

文獻叢編

第二十五輯

文獻通考

卷一百一十五

文獻叢編第二十五輯目錄

ㄟ

馬神廟公主府圖

馬神廟公主府馬圈圖

密記檔 軍機處檔

順治四年奏議稿本

內閣大庫檔
續完

大理寺卿王永吉等為請定折贖格例事題本

吏部都給事中韓源為請發大兵勦滅土賊事題本

吏部侍郎哈哈木等為議覆于清廉題請拔選舊人事題本

廣西道監察御史史詒為嚴真品慎祥刑事題本

禮科給事中梁維本為請緝阮大鈹等解京正法事題本

總督兩廣修養甲為大寇猖獗請增兵馬事題本

巡撫湖廣高士俊為楚餉缺額數多請予接濟事題本

督理京通二倉巡視河運御史劉達為糧船參差乞敕畫一事題本

貴州道試監察御史匡蘭兆爲修明祀事題本

巡撫南贛汀韶惠潮郴桂等處劉武元請定蠲徵錢糧分數事題本

巡撫鳳陽等處陳之龍爲河湖衝決乞速修築事題本

刑科右給事中袁懋功爲請飭恤刑諸臣雪冤毋拘成案事題本

刑科右給事中袁懋功爲乞復朝審熱審駕帖之制事題本

提督鴈門等關兼巡撫祝世昌爲奏晉省實荒請賜上裁事題本

巡撫江西章于天爲懇嚴越境搬兵之禁事題本

巡按江西試監察御史董成學爲勦滅吉州賊請叙功事題本

清仁宗五旬萬壽時修理官房工程事件 軍機處檔

大學士慶桂等奏請修整鑾輅出入各地摺

附單

大學士慶桂等請派員督修萬壽節應修房間等項摺

附單

大學士慶桂等請領承修慶典官房銀兩摺

大學士慶桂等奏銷承修慶典官房工料銀兩摺

附單二

修建北京大學史料

內務府檔
續廿輯完

軍機處傳知內務府修葺馬神廟空閒府第作爲大學堂文

改修大學堂房間牆垣木瓦石作糊飾工料做法清冊

馬神廟公主府東西所房間牆垣影壁單

總管內務府關支工程銀兩印領

內務府筆帖式重英等鈔錄增加開辦學堂經費上諭

管理大學堂事務孫家鼐片覆內務府請添修大學堂各工程文

大學堂應添修各工程單

三益木廠呈報進匠數目單

大學堂分館單

江蘇教堂冊 軍機處檔

附文獻館二十四年三月工作報告

密記檔 軍機處檔

密記檔爲軍機處檔冊之一，所記皆爲各大員自行議罪認交銀兩事件，案清吏部則例降罰條，有罰俸例，由三月以至二年，其權在吏部，款由戶部承追，戶部則例有與此承追罰款條冊所記自議之事有別，自議之款，不由戶部承追，而由軍機處查催交內務府，是自行議罪銀兩，實爲內務府特別收入之一項，又冊中所記自行議罪文件後，有「前件交密記處存」或「前件交密記處領訖」字樣，是當日尙有此專爲經理自行議罪銀兩文書之組織，而以密記名之，亦清代掌故中可資參考者也。

臣和珅臣福長安遵旨查辦各處關稅應交銀兩並自行議罪銀兩各摺自乾隆五十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查明彙奏後陸續存記之案統計二十七件現已解到者二件已交尙未全完者十三件未經解到者七件交往浙江海塘工程備用者五件分晰繕寫清單恭呈御覽所有稽久未經交納者除臣等另行查催外爲此謹奏等因於乾隆五十二年六月初一日具奏奉旨知道了欽此

現已解到銀兩清單

乾隆四十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全德奏交蘇州織造任內應賠罰料銀並關稅短少銀共二萬八千七百七十二兩零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自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起至五十二年二月四次造辦處庫收訖

乾隆五十一年九月十七日伊齡阿奏交自行議罪銀三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自乾隆五十一年十一月十二月二次廣儲司庫收訖

已交尙未全完銀兩清單

長蘆鹽政西寧任內奏交償借商人帑本銀十五萬兩一分起息分爲十五年完交等因一摺奉硃批該衙門議奏欽此於乾隆四十一年六月初二日經內務府議准覆奏奉旨知道了欽此自乾隆四十二年起到五十年共八限廣儲司庫收過本利銀共十九萬三千七百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三寶奏交自行議罪銀共十一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自乾隆四十六年四月起至四十八年三月廣儲司庫收過銀五萬兩其餘銀六萬兩於四十九年自行奏明分爲八限交納自四十九年起至五十一年五月三次廣儲司

庫收過銀二萬二千五百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巴延三奏交自行議罪銀八萬兩等因一摺奏硃批覽欽此自乾隆四十七年四月起至四十八年十二月三次廣儲司庫收過銀五萬兩其餘銀尙未交到徵瑞奏交國棟名下入官銀五萬兩等因一摺奉旨知道了欽此自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起至五十年正月三次廣儲司庫收過銀三萬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西寧奏交自行議罪銀八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自乾隆四十八年三月起至五十二年四月九次廣儲司庫收過銀四萬五千兩其餘銀尙未交到李質穎奏交自行議罪銀十四萬兩又關稅短少銀三萬餘兩共銀十七萬餘兩奏明先交銀三萬兩其餘銀十四萬餘兩分爲七限交納廣儲司庫等因一摺奉旨知道了欽此自乾隆五十年三月內廣儲司庫收過銀三萬兩於五十二年五月十一月廣儲司庫二次收過二限銀二萬兩其餘銀尙未收到和珅代奏原任巡撫楊魁之子楊超錚等議交銀五萬兩等因一摺奉旨知道

了欽此自乾隆四十八年十月起至四十九年十一月二次廣儲司庫收過銀一萬五千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文綬名下共奏交自行議罪銀八萬兩自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起至四十九年二月廣儲司庫二次共收過銀三萬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徵瑞奏交范清濟自行議交銀八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自乾隆五十年正月內廣儲司庫收過銀二萬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福康安代奏尙安自行議罪銀四萬兩等因一摺奏硃批覽欽此自乾隆四十九年八月起至五十一年十二月戶部收過銀二萬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和珅代奏李天培自行議罪銀四萬兩等因一摺奉旨知道了欽此自乾隆四十九年七月起至五十一年十二月四次廣儲司庫收過銀三萬五千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明興奏交自行議罪銀三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知道了欽此自乾隆五十一年十一月至五十二年三月廣儲司庫二次收過銀二萬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和珅等代奏福崧名下共應交銀二十萬兩零內已完過銀四萬三千兩又交銀二萬兩等因一摺奉旨知道了欽此於乾隆五十一年十一月內廣儲司庫收過銀二萬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解交浙江海塘河工備用銀兩清單

姚成烈奏交自行議罪銀三萬兩等因一摺奉旨解往浙江備用欽此浙江咨報收銀一萬兩續據咨報又收二限銀一萬兩

福康安代奏巴延三自行議罪銀十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此項解交浙江備用尙未據報收到

和珅代奏據布政使鄭源璫因承審譚體元控案不實自請認罪銀三萬兩解交海塘備用又農起奏布政使鄭源璫承審率轉蒙恩留任自請議罪銀三萬兩解交豫省河工備用前後共銀六萬兩俱奉旨知道了欽此河南巡撫咨報藩庫二次收過銀三萬兩續據浙江巡撫咨報浙江巡撫收銀一萬兩

和珅福長安代奏劉峨自行議罪銀三萬兩藩司梁肯堂自行議罪銀二萬兩

等因一摺奉旨知道了欽此此項留於本省充公應用今據直隸總督咨報收過劉峨名下銀二萬兩梁肯堂名下銀一萬兩

明興代奏原任巡撫吳垣之子吳之承代伊父自行認罪銀三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知道了欽此此項留於山東河工備用尙未據報收到

未經解到銀兩清單

乾隆五十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富勒渾代奏運司張萬選自行議罪銀三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

乾隆五十一年八月初八日和珅福長安代奏雅德自行議罪銀六萬兩一摺奉旨知道了欽此

乾隆五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徵瑞奏交外支銀並裁革陋規銀共六萬五千四百七十三兩八錢零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

乾隆五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徵瑞奏交外支不敷銀四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

乾隆五十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徵瑞奏交江西吉安府窩利銀共五萬七千三百四十二兩三錢零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

乾隆五十二年二月十八日勒保奏代伊弟雙保交贖罪銀二萬兩等因一摺奉旨知道了欽此

乾隆五十一年九月初四日特昇額代伊弟特成額請交自行議罪銀二萬兩等因一摺奉旨著加恩寬免一半欽此

前件交密記處存

圓明園銀庫爲呈報事由軍機處抄出奉和中堂諭所有密記銀兩交圓明園廣儲司造辦處銀庫嗣後將收到何項銀兩數目若干並收到日期按月呈報軍機處以備查核彙奏等諭遵奉按月呈報在案今查本年九月分本處並無收過鹽政織造關鈔等處錢糧相應呈報軍機處查照可也爲此呈報乾隆五十二年十月初十日

前件交密記處領訖

廣儲司銀庫爲移付事前奉原尙書忠勇公額駙福諭現派軍機章京在造辦處查辦各處交收錢糧著傳與廣儲司銀庫嗣後凡收鹽政織造關鈔等處並

自行議罪解交銀兩務必按月將有無收過日期報明軍機處以備查奏等諭
遵此今將九月初一日起至三十日止收過銀兩按檔詳查繕寫清單移付貴
處查照辦理可也須至咨者

計粘單一紙

右移付軍機辦事處

乾隆五十二年 月 日

五十二年九月分收過

總管內務府大臣舒交過自行議罰五年俸銀一千五百五十兩江寧織造成
善交過養廉銀五千兩長蘆鹽政交參商范清濟應交銀八萬兩先交過銀二
萬兩又交銀二萬兩兩淮鹽政交國棟名下入官銀五萬兩內先交過銀三萬
兩今又交銀二萬兩 前件交密記處領訖

奴才李質穎謹奏爲仰懇聖恩俯准寬限事竊奴才內府世僕仰蒙皇上天恩
用至巡撫乃愚蠢糊塗屢獲罪愆荷蒙皇恩曲賜矜全不加嚴譴愧悚交集感

激難名奴才於浙江巡撫任內未行參奏王燧情願罰銀十萬兩粵海關監督任內奏事錯悞情願交銀二萬兩四十六七兩年關稅盈餘短少部議賠銀三萬六千餘兩審理廣東鹽案不實情願罰銀十萬兩共銀二十五萬六千餘兩荷蒙皇上天恩准其每年交銀二萬兩奴才自四十六年起至本年交過造辦處廣儲司共銀十四萬兩其餘十一萬六千餘兩理宜竭力湊繳按限完納庶于寸衷稍安但現在變產湊交一時售賣不及又恐有悞限期奴才晝夜惶悚無計可施惟有叩懇聖主恩施格外准於明年起每年作爲二季交銀一萬五千兩奴才得以設法竭力及時估變交納則子子孫孫益頂戴高厚鴻恩於無既極矣謹奏等因于乾隆五十二年十月二十日具奏奉旨知道了欽此

前件密記處領訖

直隸總督劉爲詳明事據直隸布政使司布政使梁肯堂呈稱竊照本司於大名逆匪滋事案內首犯日久未獲詳情轉呈奏請罰銀二萬兩分作二年完繳除上年十一月內已完銀一萬兩今又措銀一萬兩於本年十月十九日照數

兌交貯庫外所有完繳銀兩緣由擬合詳請查核咨明軍機處查照等因到本部堂據此擬合咨明爲此咨呈貴處謹查照施行須至咨呈者前件交密記處領訖臣等遵旨將各關例應交納并裁革陋規以及窩利等項銀兩刪除不入外今將各員自行議罪認罰各項分晰繕寫清單恭呈御覽嗣後卽遵此辦理按季具奏謹奏乾隆五十二年十一月初六日奉旨知道了欽此

臣和坤臣福長安遵旨查辦各員應交自行議罪銀兩各摺自乾隆五十二年六月初一日查明彙奏後陸續存記之案統計二十五件現已解到者三件已交尙未完全者十件未經解到者五件交往浙江海塘工程併閩省備用者七件分晰繕寫清單恭呈御覽爲此謹奏

已經解到銀兩清單

乾隆四十六年二月初一日三寶奏交自行議罪銀共十一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自乾隆四十六年四月起至四十八年三月廣儲司庫收過銀五萬兩其餘銀六萬兩於四十九年自行奏明分爲八限交納自四十九年起至

五十一年五月三次廣儲司庫收過銀二萬二千五百兩其餘銀三萬七千五百兩於五十二年七月內經該旗奏明將伊房地入官抵補訖

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徵瑞奏交國棟名下入官銀五萬兩等因一摺奉旨知道了欽此自乾隆四十七年十二月起至五十二年九月四次廣儲司庫收訖

乾隆四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和坤代奏李天培自行議罪銀四萬兩等因一摺奉旨知道了欽此自乾隆四十九年七月起至五十二年十月廣儲司庫五次收訖

已交尙未全完銀兩清單

巴延三奏交自行議罪銀八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自乾隆四十七年四月起至四十八年十二月三次廣儲司庫收過銀五萬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西寧奏交自行議罪銀八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自乾隆四十八年三

月起至五十二年四月九次廣儲司庫收過銀四萬五千兩其餘銀尙未交到李質穎奏交自行議罪併關稅短少認賠銀共十七萬餘兩奏明先交銀三萬兩其餘銀十四萬餘兩分爲七限交納又於本年十月內奏請展限每年措交銀一萬五千兩等因各摺俱奉旨知道了欽此自乾隆五十年三月內廣儲司庫收過銀三萬兩五十一年五月至五十二年六月廣儲司庫二次收過銀三萬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和坤代奏原任巡撫楊魁之子楊超錚等議交銀五萬兩等因一摺奉旨知道了欽此自乾隆四十八年十月起至四十九年十一月二次廣儲司庫收過銀一萬五千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文綬名下奏交自行議罪銀八萬兩自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起至四十九年二月廣儲司庫二次共收過銀三萬兩其餘銀尙未交到

徵瑞奏交范清濟自行議交銀八萬兩等因一摺奉硃批覽欽此自乾隆五十年正月起至五十二年九月廣儲司庫二次收過銀四萬兩其餘銀尙未交到